

证券代码：831777

证券简称：丽晶光电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补充确认的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满足经营周转需要，公司关联方朱俏娥在 2018 年 6-12 月向公司共拆入资金 200,000.00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本次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 5 人，同意 5 人，占有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朱俏娥

住所：杭州市余杭区

(二) 关联关系

姚万钧系公司原股东，朱俏娥为姚万钧配偶，且朱俏娥为子公司杭州佰景照明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。姚万钧及朱俏娥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朱俏娥无息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，不存在交易定价问题，也不存在公允性问题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补充流动资金，2018年6-12月，公司关联方姚万钧及朱俏娥向公司提供借款资金人民币200,000.00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结合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关联方此次资

金拆入有利于公司 LED 照明产业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杭州丽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0日